# 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书、毕业生登记表(档案) 遗失补办流程和要求

依据相关文件规定,考生补办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"毕业证明书"或"毕业生登记表证明(档案)"流程和要求如下:

#### 一、办理流程

#### 1. 网上申请

2006 年之后(含 2006 年)毕业的考生登录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自助服务系统 http://zikao.hneao.cn/net/,填写"补办毕业证申请单"。

2006年之前毕业的考生携带相关材料到主考学校申请,由主考学校进行网上提交,申请成功后打印《补办申请单》给考生。

#### 2. 缴费

2006年之后(含 2006年)毕业的考生待审核状态为"自考处初审通过"后,网上支付。 2006年之前毕业的考生,携带《补办申请单》上所列相关材料到湖南省教育考试院 213 办公室现场审核,凭开具的缴费单到财务处 315 办公室缴费。

#### 3. 查询领取

2006年之后(含2006年)毕业的考生待审核状态为"自考处终审通过"后,打印《回 执单》并准备好《补办申请单》上要求的相关材料到湖南省教育考试院213办公室办理后续事宜。

#### 4. 加盖印章

考生持补办好的"毕业证明书"或"毕业生登记表证明(档案)"到湖南省教育厅学生处 212 办公室加盖"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"印章,再到主考学校自考管理部门联系加盖学校印章。两个印章加盖完成后,补办的"毕业证明书"或"毕业生登记表证明(档案)"生效。

湖南省教育考试院自考处集中审理时间为考生缴费后3至5个工作日。

#### 二、相关材料

- 1. 毕业证书原件或毕业生登记表(档案)原件,二者均遗失的可提供留存的复印件或学信网上的学历查询结果:
  - 2. 毕业生登记表(档案)原件遗失的,需要提供单位或个人的遗失说明材料;
  - 3. 有效身份证件:
  - 4. 委托他人代办, 需要出具申请人亲笔签字的委托书原件和被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;
  - 5. 以上材料均需复印件一份,由省教育考试院留存;
- 6.2006年之前毕业的考生除以上材料外,还需提供主考学校自考机构或档案馆复印的毕业生花名册一份,免冠寸照一张。

### 三、办理地址及联系方式

湖南省教育考试院地址:长沙市岳麓区潇湘中路 271 号

电话: 0731-88090373

湖南省教育厅地址:长沙市东二环二段238号

电话 0731-84714915

- 注: 1、因每年的上半年6月16日至7月25日和下半年12月15日至下一年1月25日将集中进行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审核工作(毕业申请请按各县区、各主考学校当次通知为准),故这2个时间段停止补办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《毕业证明书》及《毕业生登记表证明》。请考生合理安排好时间。
- 2、学历文凭证书、"三沟通"证书、中专证书补办不需要网上申请,考生直接去主考学校或市州自考机构现场填写申请单。

## 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毕业证明书和毕业生登记表证明(档案)办理流程图

